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水〔2019〕155号

---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惠州海陆达海洋 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从事国内沿海 普通货船管理业务的批复

惠州海陆达海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惠州海陆达海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国内船舶管理业务事项的申请》悉。根据《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2014年第3号令），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司从事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范围：国内沿海500总吨以下普通货船海务、机务和安全与防污染管理。

二、请你司加强内部、外部管理，切实履行船舶管理企业的管理责任，依法依规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广东海事局，惠州海事局，惠州市交通运输局、工商行政管理局。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9年2月14日印发

---